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函

地址：2422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(北棟)9樓

承辦人：吳明穎

電話：02-89953519

傳真：02-89956465

E-Mail：mywu@archives.gov.tw

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檔企字第1090012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41010000A\_1090012009\_doc1\_Attach1.pdf、  
A41010000A\_1090012009\_doc1\_Attach2.pdf、  
A41010000A\_1090012009\_doc1\_Attach3.pdf)

主旨：「檔案」半年刊全年徵稿，敬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同仁踴躍  
投稿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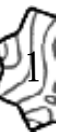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「檔案」半年刊（原名「檔案」季刊）創刊於90年12月，  
於91年發行第1卷，為一兼具學術性研究與行政實務報導之  
刊物，提供檔案管理經驗交流及促進專業領域發展。

二、本刊徵稿範圍如下：

（一）學術性文章：「專論」專欄內容包括檔案學與檔案管理  
理論研究；檔案管理制度解析；檔案應用服務、典藏保  
存及文書檔案技術發展研究；檔案法令解析；主題檔案  
研究等，每篇文章以不超過15,000字為度。

（二）一般性文章：「實務」專欄內容包括檔案管理實務深度  
介紹；檔案典藏特色與應用；國家檔案主題介紹；各界



檔案相關重大活動介紹；檔案管理新知介紹；國內外檔案管理機關（構）及檔案管理制度深度介紹等，每篇文章以不超過8,000字為度。

三、檢附稿約及撰寫格式各1份。各卷期內容及其他相關投稿細節請參閱網址：<https://www.archives.gov.tw/MenuList.aspx?cnid=1660>）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中央研究院、國史館、司法院秘書長及司法院所屬、考試院秘書長及考試院所屬、監察院秘書長及監察院所屬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秘書長及行政院所屬部會行總處署（本會除外）、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、直轄市議會、縣（市）議會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